

石田先生文集十五卷

(元)馬祖常撰

附錄一卷

元後至元五年

(一三三九)揚州路儒學刻本(卷二至三,十四至十五,附錄配一九三三年徐宗浩抄本,卷六第一至三葉前人影元抄配) 徐宗浩校跋並題詩。框高二十三·六釐米,寬十六·八釐米。每半葉十行,行十八字,細黑口,左右雙邊。

馬祖常(一二七九—一三三八)字伯庸,也里可溫氏,元時為基督教世家,曾祖月合乃始捨基督教而習儒學。以所居有石田山房,故別號「石田」,光州(今河南潢川)人。延祐二年(一三一五)河南鄉貢及會試均為第一,廷試第二,授應奉翰林文字,擢監察御史。後拜禮部尚書,尋參議中書省事。元統初,拜御史中丞,轉樞密副使,乞歸。卒諡「文貞」。事迹詳《元史》本傳。

祖常工於詩文,於元代自成一家。《四庫全書總目》稱「其文精贍鴻麗,一洗柔曼卑冗之習。其詩才力富健,如《都門壯遊》諸作,長篇巨制,迴薄奔騰,具有不受羈勒之氣」。

祖常卒次年,即後至元五年,淮北江東道廉訪使蘇天爵奏請於朝,由祖常從弟易

朔與蘇天爵彙編其詩文成《石田先生文集》，凡詩賦五卷、文十卷。

元代個人著述行世，通常須經學使審閱通過、備文咨部認可，然後分派各路儒學召工刻梓，故其卷首多列有牒文。《石田集》的印行即如此。此書編就後，經憲司委名儒校讎無誤，具牒發至揚州路儒學刊印。今卷首有至元五年王守誠、陳旅、蘇天爵等序，正文之前則為後至元五年淮東道肅政廉訪司下揚州路總管府交本路儒學刊版牒文。

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此本即後至元五年揚州路儒學雕印之本，是目前所知該書於世間僅存的一部。全書字仿趙孟頫體，刻印俱精，版式疏朗，在元刻中最為上乘。

明弘治六年（一四九三）熊翀於太原府重刻該書時，元刊本已不易訪求，即以傳抄本為底本。熊翀本半葉十行，行二十一字，大黑口，四周雙邊，字體亦有趙孟頫筆意。卷首有弘治六年春正月李東陽序，卷末有同年七月張頤《題馬石田文集後》及熊翀《書重刻馬石田文集後》二跋。因元刻流傳稀少而不為人所知，遂有人將熊翀本中弘治六年序文撤掉，以冒充元刻本。瞿氏鐵琴銅劍樓、劉氏嘉業堂、鄧氏群碧樓等藏家書

目，皆以其書無弘治序文而誤作至元原本著錄。

以元刻本與明弘治本篇目相較：明本卷四缺《瘦馬圖》一首，卷十缺《重修通濟渠龍祠碑銘》一篇，《石田山房記》一篇則自卷八正文移入附錄。元本較明本正文少收詩五首，即卷二《古城熊翁壽考》，卷三《菊枕》、《琉璃簾》、《野興》，卷四《暑雨》；少收文四篇，即卷八《州判張君去思記》，卷十三《故顯妣梁郡夫人墓誌銘》、《敕賜御史中丞趙公先德碑銘》、《顯妣梁郡夫人楊氏墓誌銘》。又元刻本無附錄，故又少其中《桐鄉阡表》及《馬公神道碑》二篇。傳增湘曾以影明弘治本與元刻本通校，稱「改正不可勝計」，亦可見元刻本之珍貴。

書中有「汪文琛印」、「士鐘」、「閩源父」、「郁松年印」等印，知為清代著名藏書家汪士鐘、郁松年故物。幾經流轉，民國初為張允亮所收藏，後轉歸周叔弢。建國後，周叔弢捐獻北京圖書館（今中國國家圖書館）。（汪桂海）